

美國各州加速推動 AI 教育相關法案（1）

駐美國代表處教育組

AI 正快速進入美國中小學課堂。從生成式寫作輔助工具到能依學生需求調整教學內容的學習平臺，AI 正逐漸改變學生的學習方式與教師的教學實務。然而，隨著 AI 應用快速擴大，也引發各界對學術誠信、資料隱私、演算法偏誤、錯誤資訊、過度依賴自動化，以及教師角色可能被取代或專業能力弱化等問題的關注。

面對 AI 在教育領域的快速發展，各州正積極制定相關規範。根據媒體統計，2026 年各州立法會期中，共有 27 個州提出 68 項涉及課堂教學 AI 應用的法案。雖然各州議員也同時關注青少年網路安全、消費者保護等更廣泛的 AI 議題，但這項追蹤主要聚焦於教學與學習層面，包括學生應學習哪些 AI 知識、學校如何將 AI 融入課程，以及應建立哪些使用規範與安全機制。

聯邦政府方面也顯示出推動 AI 教育的趨勢。美國總統川普於第二任期初簽署行政命令，推動 AI 素養教育及 AI 融入課堂教學，美國教育部也將教育領域的 AI 應用列為補助計畫優先推動項目。

此外，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主辦的國際學生能力評量計畫（Programme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 Assessment）預計於 2029 年首次將 AI 素養納入評量內容，評估各參與國家 15 歲學生運用 AI 相關知識與技能的能力。在此趨勢下，各界更加重視培養學生理解並負責任地使用 AI 的能力。未來 AI 素養可能逐漸成為公共教育的重要核心能力，包括了解 AI 系統運作原理、批判性評估 AI 產出內容、辨識演算法偏誤與隱私風險，以及符合倫理規範地使用 AI 工具等。各州現階段推動的政策，不僅將影響學生未來在學習與職場上的準備程度，也將牽動美國學生在 AI 技能方面與國際同儕競爭的能力。

截至目前為止，已有 10 項 AI 教育相關法案正式生效，其中包括：

- 阿拉巴馬州《HB 329》規定，學生必須完成經核准且包含 AI 教學內容的電腦科學課程，方可取得高中畢業資格。
- 愛達荷州《SB 1227》要求州教育廳制定完整的生成式 AI 應用架

構，內容涵蓋資料隱私、採購安全機制、資訊透明、學術誠信、AI 素養標準及教育人員專業發展，各學區須依此架構建立相應政策。

- 奧克拉荷馬州《SB 1734》(Responsible Technology in Schools Act) 規定，各學區須在 2027 至 2028 學年前制定書面 AI 政策，內容應涵蓋 AI 工具在教學上的允許與禁止用途、資料保護與最小化蒐集原則、資訊公開透明及定期檢討機制等事項。法案同時要求 AI 的使用須由教育人員主導並保留人工監督，不得以 AI 作為評分、懲處、分班或其他重大決策的主要依據，並保障家長可選擇讓子女不使用面向學生的 AI 工具，且不因此受到學業上的不利影響。
- 猶他州《HB 218》規定，學生須在 7 年級或 8 年級修習數位技能課程，課程內容應涵蓋 AI 素養、網路安全及數位隱私教育。
- 猶他州《HB 273》將 AI 納入州級電腦科學課程標準，並建立更全面的數位素養標準，內容包含 AI 的倫理使用、資訊篩選能力以及數位內容的批判性評估。同時，授權學校開設在教師監督下進行的「AI 沙盒 (AI Sandbox)」課程，讓學生能在受控環境中學習與探索 AI 技術的應用。
- 維吉尼亞州《HB 1186》設立「教育 AI 創新試辦計畫」，透過提供經費補助、成效評估及推廣成功案例方式，鼓勵學校發展創新的 AI 應用模式。法案同時要求州教育廳發布有關 AI 在教育領域安全、倫理及公平使用的指引，並規定各學區須依據指引制定政策。

撰稿人/譯稿人：駐美國代表處教育組

資料來源：2026.3.2 (Future Ed)

<https://www.future-ed.org/legislative-tracker-2026-state-ai-in-education-bills/>